

权益)与资金运动动态要素即收入、费用和利润。

在清算条件下,会计对象是清算资产及其处置,目标是为待偿债债权人、投资者和清算工作组、法院等提供有关资产变现、债务清偿、清算过程及结果等信息。因此,我们将清算会计要素确定为清算资产、清算债务、清算净权益、清算损失、清算利得。

不少论著将我国《企业破产法》中界定的“破产财产”、“破产债权”等法律概念,运用于破产及清算会计,并将其视为清算会计的基本对象。笔者以为不妥,理由有四:一是由于目的不同,法律上与会计上界定专用术语(或概念)的出发点也不同,其结果当然相异;二是在会计中,“财产”概念过于笼统,不如“资产”概念规范而准确;三是将“待偿债务”认定为“债权”,显然不是站在“清算企业会计实体”的角度,结果会导致将其与清算企业本身的债权资产相混淆;四是“破产财产”之外的“非破产财产”(如“担保财产”、可以抵销债务的应收款项即“抵销财产”等)、“破产债权”之外的“非破产债权”(即优先清偿或有担保权债务),同样属于清算会计必须反映和控制的内容。

另外,本文中确立的“清算损失”和“清算利得”会计要素,未使用“清算费用”、“清算收入”(或“清算收益”)等概念,主要是因为“费用”、“收入”之概念实际基于配比基础,而“损失”与“利得”之间却并不存在必然的因果关系,清算损失之于清算利得或者清算利得之于清算损失皆如此。清算会计要素之间的关系可用下式表示:

清算资产=清算债务+清算净权益+(清算利得-清算损失)

清算会计要素的确立不仅影响对清算业务的记录过程,而且也影响清算会计报告及其体系结构。笔者以为清算会计报表体系应该包括资产负债表、债务清偿表、清算净权益变动表、清算费用表、清算损益表等报表。

社会责任报告产生的动因

厦门大学会计系 王 炫

一般认为,社会责任报告主要是指用于反映企业生产经营活动对社会的影响和企业对社会责任履行情况的一种报告。该模式与传统财务报告最显著的区别体现在报告内容和报告目标两方面。传统财务报告主要提供以货币计量的,用资产、负债、收入、费用等概念表现的财务信息,其报告目标主要是向股东、债权人等出资者反映受托责任履行情况并为他们提供对未来决策有用的信息。而社会责任报告,则远远超越上述报告内容和目标上的限制,它不再着重于为股东、债权人提供相关信息,而是更多地考虑企业其他利益相关人,如职工、政府、消费者、供应者乃至社会公众的需要,多视角地反映企业经营情况,从而形成人力资源报告、消费者报告、增值报告、环境报告等一系列新的报告形式。

社会责任报告的产生既有经济方面原因,也有社会方面的原因。首先,企业观、责任观逐渐发生变化。经济学家、会计学家由认为企业为股东所有转变为认为企业是股东、债权人、职工、消费者、供应者、政府乃至社会公众之间签订的契约集合体,企业有责任为社会各利益相关方提供其所需的会计信息。企业观、责任观的转变,为社会责任报告提供了道德上的支持。其次,环境资源相对稀缺。企业与社会公众共同使用自然资源,由于自然资源的不可再生性,随着企业对自然资源的占有、使用越来越多,企业活动造成了明显的外部性(指某一权力主体的活动给别的主体造成损失或使其增加了成本,却无需赔偿。譬如,企业排放大量废气,侵

害了附近居民呼吸新鲜空气的权力,而企业却未对居民作出相应的赔偿),社会公众受到侵害也随着增大,社会要求企业给予一定的赔偿。这就需对企业活动影响进行某种形式的确认、计量和报告,从而导致新的责任报告的产生。第三,人力资源在经济发展中的主要性。现代经济的发展日益依赖于知识、技能的积累、传播和利用,这使得人力资本作为一种生产要素需要予以确认、计量,推动着人力资源报告的出现。第四,需求资源的稀缺性。随着生产力的发展,商品供应相对过剩,消费需求相对稀缺,消费者逐渐从被动走向主动,其对企业的权利意识日益加强。他们要求企业对产品定价更加合理,并提供更多相关信息。

电算化会计信息 系统与增减记账法

中山大学管理学院 李春鸣 韦沛文

目前,全世界最普遍使用的“借贷”记账法,早先是基于借贷业主们对自身的现金借贷业务进行记账而产生的,它用借贷二字较为直观地反映了债权、债务的增减变化。随着经济的不断发展,会计的记账业务范围远远超出了当时现金借贷业务的范围,借贷二字就逐渐失去了原来的含义,而转变为记账符号。由于不管什么会计业务,用借贷记账

法记账时都是“有借必有贷,借贷必相等”,这样的记账规则已经延续使用了几百年,对会计的发展起了重要的作用。但是,借贷记账法也并非十全十美,其主要缺陷是:借贷的实质意义不明确;资产类科目的增加用借,减少用贷,负债、所有者权益类科目的增加又用贷,减少用借,缺乏统一性,显得不合理;记账时要先确定是什么性质的科目增减,才能判断用借符号还是贷符号,从而增加了记账的复杂性,也大大增加了初学者学习、培训的成本。我国曾经使用过增减记账法,试图解决上面提及的问题。增减记账法把所有的会计科目作为一个“类”来看待,不论对什么科目,增加都记在增方,减少都记在减方,比较直观、易懂、统一、合理,符合人们的生活习惯,容易掌握和使用,但它没有“有增必有减,增减必相等”的记账规则,因而又增加了记账时的正确性判断难度,所以未能为世界所普遍接受,未能取代借贷记账法。

在电算法会计信息系统的条件下,计算机的强大信息处理能力使得增减记账法的上述缺点可以得到顺利解决,因为计算机的运算速度很高,只要我们把全部会计科目及其属性(资产、负债、所有者权益、成本、费用、收入、利润等)设定并存于计算机中,用增减记账法输入会计分录时,计算机可以立即自动把一张凭证上的资产方(含成本、费用)的增减总额与负债、所有者权益方(含收入、利润)的增减总额计算出来,两方的增减代数和相同,则分录的输入金额就平衡了,否则不平衡,而不必再求助于“有借必有贷,借贷必相等”这一法则来检验记账的平衡关系。也就是说,在电算化会计中,用增减记账法取代借贷记账法,不会失去任何优点,却克服了借贷记账法的前述缺点。因此,用增减记账法取代借贷记账法是会计电算化对会计记账方法的革新要求,值得会计界共同加以研究、论证。